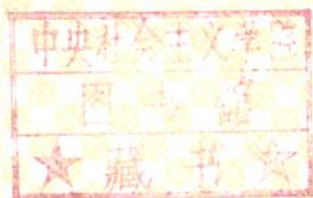


刘国钧图书馆学论文选集



书目文献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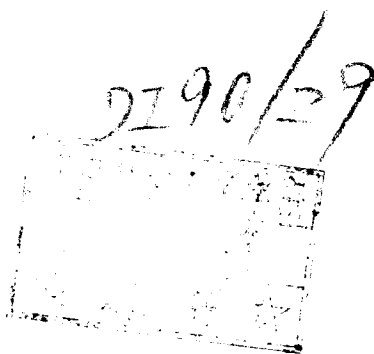
G250-52
1

53201



200182186

刘国钧图书馆学论文选集



书目文献出版社

1983·北京

内 容 简 介

刘国钧是我国著名的图书馆学家。多年从事于图书馆学研究和教育。在图书馆学、图书分类学、图书编目学、图书学等方面都有很深的研究，撰写了许多有价值的著作。本书选辑了他的重要的图书馆学文章共三十八篇。内容丰富，可供图书馆工作者和图书馆学教师、学员们学习参考。书后并附《刘国钧著译系年目录》。

刘国钧图书馆学论文选集

吉林文献出版社 出版

(北京天津街七号)

秦皇岛市第二印刷厂排版 太阳宫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850×1168 1/32开本 · 141/8印张 310千字

1983年6月北京第1版 1983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27,000册 定价：1.85元

图书分类号：G250—52 统一书号：7201·34

编 者 的 话

本书选辑了刘国钧先生关于图书馆学方面的重要文章。以此纪念刘先生逝世一周年。

刘先生生前还写有不少有关哲学方面的文章，不在本书收录范围之内。刘先生与其他人合写的文章，本书也未予收录。

为了忠实于原文，在编辑时，除对明显的错字和标点符号作了一些必要的改正外，一般都未加变动。

全书的编辑工作是由史永元、张树华两同志担任的，《著译系年目录》是由张雨生、戴龙基两同志编的。由于我们缺乏编辑方面的经验，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欢迎批评指正。

一九八一年五月



刘 国 钧

1899—1980

代 序

一

刘国钧字衡如，一八九九年生于南京，是我国著名的图书馆学家，九三学社社员。逝世前任北京大学图书馆学系系主任、北京图书馆顾问、国家科委图书小组成员、中国图书馆学会名誉理事、北京大学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图书馆学会编译委员会顾问等。

刘国钧先生一九二〇年毕业于南京金陵大学。毕业后先留校从事图书馆工作，旋即出国学习，在美国威斯康星大学哲学系、图书馆专科学校及研究院留学，并获得哲学博士学位。一九二五年回国后，任金陵大学图书馆主任、兼教授。一九二九年至一九三〇年在北平图书馆任编纂部主任，负责编辑《图书馆学季刊》，并在北平师范大学兼课。一九三〇年复回金陵大学，历任图书馆馆长，文学院院长及教授。一九四三年国立西北图书馆开始筹备，刘先生初任筹备主任，一九四四年正式开馆后，任西北图书馆馆长，同时兼任兰州大学哲学系教授。一九五一年来北京大学图书馆学系任教，直到逝世。刘先生毕生从事于图书馆工作和图书馆学教育，对我国图书馆事业的发展作出了卓越的贡献。

刘先生开始投身于图书馆界时，正值我国图书馆事业处于一个变革的时期。我国的近代图书馆事业虽然萌芽于上个世纪末叶，但图书馆大量兴建却在本世纪初期。辛亥革命前后，各省纷纷建立省立公共图书馆。这些图书馆力图仿效西方图书馆的办法，将

藏书开放，供公共使用。但在实际上，一方面几千年“藏书楼”的思想影响至深，许多图书馆无论在工作方法上或服务方针上，仍受旧式图书管理方法的束缚而未能解脱；另一方面，五四运动以后，新文化运动的浪潮猛烈地冲击着图书馆。反映近代科学技术的书刊资料数量日益增加，内容日趋复杂。封建时期传统的图书管理方法此时已不能适用，而完全照搬西方图书馆的一套工作方法，在很多地方又不完全适合中国图书馆的实际情况。客观上要求对图书馆的工作方法进行一番改革，以适应我国近代图书馆发展的需要。刘国钧先生正是在这样一个历史时期参加到图书馆行列中来的。

刘先生从投身于图书馆工作时起，就参加了这一改革运动。他首先抓了编目和分类方面的改革工作。他亲身参加图书馆实践，并在实践中不断总结工作的经验。一九二九年发表的《中文图书编目条例草案》就是在实践中“稿凡数易，几经修改”（注一），经过实践、理论、再实践而产生的。他十分注意在引进西方图书馆学理论和方法时，与我国的实际情况相结合。一九二九年出版的《中国图书分类法》就是这种“本新图书馆（即东、西方国家图书馆）之原理，以解决中国特有问题的”（注二）的典范。

在参加图书馆实践的同时，刘先生积极著文，提倡新式图书馆的办馆方针和方法。这一时期的重要文章有：《近代图书馆之性质及功用》、《儿童图书馆和儿童文学》、《美国公共图书馆概况》、《现时中文图书馆学书籍评》、《中国现在图书分类法之问题》、《图书目录略说》、《图书馆内之参考事业》、《图书馆员应有之素养》等。这些文章涉及到图书馆工作的各个方面，对于当时的新图书馆运动起了倡导作用。

他还积极参加图书馆界的各种社会活动。一九二五年中华图书馆协会成立，他被选为第一届出版委员会主任，负责主编《图

书馆学季刊》。解放后，又担任了《图书馆工作》、《图书馆学通讯》等杂志以及《图书馆学译丛》的编委。

一九五一年以后，来北大图书馆学系任教。他忠诚于教育事业，对图书馆学系的课程建设做出了突出的贡献。刘先生亲自主讲过许多课程，如：“图书馆目录”、“中国书史”、“西方图书分类法介绍”等。并在讲课的基础上，先后编写了《图书馆目录》、《中国书史简编》、《现代西方主要图书分类法评述》等教材。刘先生还积极支持图书馆界举办的业余图书馆员学习班，并亲自讲课、辅导，为培养我国图书馆的在职干部也作出了很大成绩。

十年动乱期间，刘先生身心遭到严重摧残。在十分困难的条件下，他以顽强的毅力和勤奋的劳动，坚持阅读和翻译国外有关图书馆现代化和图书馆学教育等方面的材料。七十年代初期翻译了大量资料，对于我国图书馆界引进现代化技术起了开路先锋的作用。

值得提出的是刘先生在哲学研究方面也有重大的成就。三十年代以后，刘先生致力于道教和老子哲学思想的研究，先后撰写了《两汉时代道教概说》、《老子神话考略》、《老子·王弼注校记》以及《后汉译经录》、《三国佛典录》两篇书目。抗日战争期间，金陵大学迁往四川，这期间，刘先生集中研究了建安时代的政治思想。著有《建安时代之政治思想》、《建安时代之人生观》、《曹操与其时代之思想》、《历史哲学之需要》、《中国文化之发展》、等。

中国书史是刘先生解放以后大力从事研究的一个重点。先后出版了《可爱的中国书》、《中国书的故事》、《中国书史简编》、《中国的印刷》、《中国古代书籍制度史话》等书。对于中国古代书籍制度的变迁及中国印刷术的发明和发展有较深的研究。

二

刘先生在图书馆学方面的成就，不仅涉及各个方面，而且有很多独到的见解。

（一）关于近代图书馆的性质和任务

远在二十年代初期，刘先生就著文阐述。他认为图书馆是公共教育的一部分。“图书馆在教育上的价值，有时竟过于学校”。因为“学校之教育，止于在校之人数，图书馆之教育，则遍于社会；学校之教育，迄于毕业之年，图书馆之教育则无年数之限制；学校之教育，有规定课程之限制，而图书馆之教育则可涉及一切人类所应有之知识；学校教育常易趋于专门，而图书馆教育则为常识之源泉”。（注三）而“社会之人，在学校者少。人之一生，在学校时少^㉖。然则图书馆教育，苟善用之，其影响于社会、于人生者，且甚于学校。”（注四）

基于对图书馆性质的这种认识，他认为近代图书馆的特征应是：（一）自动的：要“用种种方法引起社会上人人读书之兴趣”，以“使馆中之书为人所读，而尤贵乎使人人皆能读其所当读之读物”；（二）社会化的：应“将注重对象由书籍而变为其所服务之人，使图书馆成为社会之中心”；（三）平民化的：“应为多数人所设，而非为少数人者”，“其目的在使凡有阅读能力者……，皆得有其适当之读物”。（注五）

而对近代图书馆的基本任务，他总结为三句话，即：“以用书为目的，以诱导为方法，以养成社会上人人读书之习惯为指归”。（注六）当时社会上许多人对公共图书馆还不十分了解，在图书馆内部，守摊子的作风还十分严重。而刘先生与当时的其他几位图书馆界的开明之士，如沈祖荣、杜定友等人的文章、讲演等，对

于倡导与宣传近代图书馆的性质与作用，使社会上更多的人了解图书馆，并推动图书馆工作的进展，无疑起了积极的作用。

由于把图书馆看作是一种文化教育机构，所以他认为图书馆馆员应是一个教育工作者。刘先生在一九三二年曾写过一篇《图书馆员应有之素养》^{〔注七〕}。三十年后，于一九六二年又写了一篇《也谈谈图书馆工作者的基本功》^{〔注八〕}一文。由于时代的变化和图书馆工作的进展，对于图书馆员应具备的知识和条件，在深度和广度上有所不同。但是对于图书馆工作者应持的工作态度和工作作风，两篇文章都作了较深刻的阐述，而且在观点上是前后一致的。特别是在《图书馆员应有之素养》一文中，刘先生谆谆教诲图书馆员“对阅者应持和蔼态度”。“设有初来而不知检查目录者……尤须和蔼接待，指示其疑难，徐徐以商榷之态度，教以检查之法，使凡入馆阅览者，一如入己之书室，然后阅者始能源源而来”。“指导之时，尤须勿俨然以教者自居，而有轻恶之口吻，……图书馆员应倍自谦逊，平心静气，和颜悦色，以待来者。其于寻检图书，尤应赴以耐心”。并指出：“一馆名誉之优劣，皆系于此”。而在《也谈谈图书馆工作者的基本功》一文中进一步指出：“也许会有人认为上面的说法把关于工作态度、工作作风的要求列为基本功而与知识并列，是不相称的。但我以为既然谈的是图书馆工作，就得重视工作态度和工作作风，这才是真正的基本”。“对于培养图书馆工作者来说，最基本的东西，是正确方向指导下的正确的工作态度和作风，然后在这基础上加以相应的基本知识”。这些论述今天看来仍是十分中肯的和重要的，很值得每个图书馆员认真思考。

（二）关于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

在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和内容方面，刘先生的“要素说”在图书馆界是颇有影响的。一九三二年他在《图书馆学要旨》一书

中说：“图书馆成立的要素，若加以分析，可以说有四种：（一）图书；（二）人员；（三）设备；（四）方法。图书是原料；人员是整理和保存这些原料的；设备包括房屋在内，乃是储蓄原料、人员、工作和使用图书的场所；而方法乃是图书所以能与人发生关系的媒介，是将图书、人员和设备打成一片的联络针。分别研究这四种要素便成为各种专门学问”。时过二十余年，于一九五七年，刘先生在《什么是图书馆学》一文中，仍然认为：“图书馆事业有五项组成要素：（一）图书；（二）读者；（三）领导和干部；（四）建筑与设备；（五）工作方法”。并认为“图书馆学所研究的对象就是图书馆事业及其各个组成要素”。

“要素说”是在三十年代这个特定的历史时期对图书馆和图书馆学研究对象所作的概括和总结。因为当时的图书馆事业是以分散的、单个的图书馆作为活动的基础。在这种实践基础上，将图书馆概括为几项要素所组成，并作为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是有一定道理的。但是解放以后，图书馆事业已成为我国社会主义文化事业的一个组成部分，随着我国图书馆事业的迅速发展和图书馆之间协作活动的广泛开展，图书馆学的研究对象和范围已从单个的图书馆逐渐转向对整个国家的图书馆事业的研究。今后，随着电子计算机和现代化通讯技术在图书馆中的应用以及世界各国之间的国际图书、情报交流活动的广泛开展，图书馆学的研究也将会进一步扩大。当然，如果剖析单个的图书馆，并以它作为研究对象，那么“要素说”仍有其学术价值。

（三）关于图书馆目录的理论和实践

随着图书馆目录工作的发展，刘先生在图书编目方面的研究不仅是全面的，而且一直走在时代的前列。

我国古代的目录在簿录群书的同时，还对书籍的内容进行“辨章学术、考镜源流”的工作。这在书籍不多的情况下，对于揭

示书籍的内容、了解学术发展的源流是大有裨益的。但自本世纪以来，西方学术传入我国后，科学的门类越分越细，数量也越来越多，传统的目录工作方法已不适用于以记录和检索书籍为目的的图书馆的目录工作。为此，刘先生于二十年代初期撰写了《图书目录略说》一文，将历代目录学家对目录的认识加以分析后，并和世界的图书目录的发展作了对比研究，指出：“要区别书目（Catalog）、书志（Bibliography）和著述史（Literary history）三者。凡就某所藏书而为之记录者，无论其详细与否，皆为书目（现通译为图书馆目录）。泛录图书名目，不限于一定之书藏者，无论其精详与否，皆所谓书志（现通译为“书目”）。至于著述史则着眼于学术之发展。其所讨论者特重著者之思想，固已离开书籍本身矣”。这种分析将图书馆目录同我国传统的目录学、校勘学区别开来，对于发展新式图书馆目录起了推动作用。

在编目工作的实践中，刘先生鉴于图书激增，性质复杂，而编目工作者没有一个准则，因此出现互相矛盾的情况，于是“细绎宋、元以来之公私著录，抉其通则，征之于西方目录学家之规定，而略为变通，笔之于纸，以为临事之一助”。（注九）经过实践和不断修改完善，于一九二八年作为《中文图书编目条例草案》刊于《图书馆学季刊》，后又印成单行本公诸于世。这个条例在解放前曾被北平图书馆、金陵大学图书馆、河南省图书馆等很多馆采用。我国现在通行的中文编目规则，其中有许多规定仍是沿用的这个条例。

如果说《中文图书编目条例》是刘先生在编目实践方面的概括和条例化，那么解放以后出版的《图书馆目录》一书则是刘先生在分类、编目理论方面的研究和总结。这本书系统地阐述了图书馆各种目录的性质、作用和编制方法，也讲了分类的理论、沿革和分类方法等。这不仅是一本高等学校图书馆学专业的教材，

也是图书馆工作者掌握分类和编目的理论和方法的系统学习资料。

五十年代末、六十年代初，刘先生对于编目理论又作了许多专题研究，其中《关于处理多语文图书的意见》、《关于大型图书馆的图书编目工作组织》以及《图书馆目录体系问题的探讨》等文，都是这一时期的成果。

文化大革命期间，刘先生冲破“四人帮”设置的重重障碍，顽强地继续研究。他首先翻译并介绍了外国有关电子计算机编目问题的文章和MARC款式到中国来，并在重病期间先后写了《MARC计划简介——兼论图书馆引进电子计算机问题》及《用电子计算机编制图书目录的几个问题》等文章。(注十)刘先生翻译“MARC款式”是在很困难的条件下进行的。他克服了不懂电子计算机方面的技术和术语等重重障碍，历时两个寒暑，终于译完了单本书籍、连续出版物、地图三部分的MARC款式资料，共十余万字，为我国图书馆采用电子计算机编目开辟了道路。

(四) 关于图书分类的理论和实践

在图书分类方面，刘先生于一九二九年编印出版的《中国图书分类法》吸取了杜威分类法的方法，并结合中国的实际情况加以改编，使之既适合于中文图书的分类，又适用于外文图书的分类。解放以后，刘先生一方面从事编制《中小型图书馆图书分类法》、《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的实践工作，一方面深入研究分类理论问题，撰写了《冒号分类法简述》、《我国图书分类法发展的情况》、《分类、标题和目录》、《分类法与标题法在检索工作中的作用》等文章。六十年代以后，又给研究生开设了“西方分类法介绍”课程，并在此基础上写出了《现代西方主要图书分类法评述》一书，分别评介了杜威十进制图书分类法，克特展开制分类法，美国国会图书馆图书分类法，通用十进制图书分类法（即国际十进

分类法），主题分类法，冒号分类法以及书目用的图书分类法等七部西方主要的图书分类法。可惜这本书问世时，刘先生已不在人间。

三

刘先生从事科学研究具有几个显著的特点。

（一）具有较敏锐的洞察力。这种素质使得他在各个历史时期中善于抓住图书馆事业中的带有关键性的问题展开研究，从而走在我国近代、现代图书馆事业发展的前列。例如，在二十年代，许多图书馆在图书分类工作中采用新旧并行制。即将中文古书用四库分类法分类，外文图书和新书用杜威分类法或仿杜威法来分类。这给图书馆工作带来一系列的问题和不便。当时许多图书馆工作者盼望将中外图书统一于一个分类体系中。刘先生以金陵大学图书馆的藏书为基础，经过多次从实践到理论的反复，编出了《中国图书分类法》，较好地解决了当时图书馆界存在的一个关键性问题。

六十年代以后，欧美一些国家将电子计算机应用到图书馆工作中。一九六八年美国国会图书馆试验成功用计算机编制图书目录，并开始发行MARC磁带目录。刘先生以他业务上的敏感，立即认识到这是图书馆事业中的一场巨大的变革，它将使图书馆工作发生深刻的变化。因此，克服了当时各种困难，立即将MARC款式译成中文，并著文加以介绍。这些研究都是针对该历史时期中图书馆事业的主要问题或新的发展趋势而开展的，因而他的研究成果对于推动我国图书馆事业起了积极的作用。

（二）他十分注意将理论与实践密切结合。自一九五一年来北大图书馆学系任教以后，直到文化革命以前的十几年间，刘

先生一直兼任北京图书馆的顾问。他坚持每周要用一天的时间到图书馆做实际工作。一方面将系统的理论知识用于实践,对北京图书馆的分类、编目工作中的一些问题提出建议或办法;另一方面,又将北京图书馆实际工作中的许多问题,经过积累、分析、概括和总结,使之理论化。例如,五十年代出版的《图书怎样分类》一书就是根据北京图书馆图书分类工作中遇到的一些问题加以条理化,并总结出分类工作中一些规律性问题而写成的一本专著。一九五八年写的《图书分类浅说》是在编制《中小型图书馆图书分类表》的基础上写的一本通俗性的有关分类理论与方法的专著。这些都是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产物。

(三)综合和概括能力很强。这和刘先生具有较高的逻辑分析和推理水平是分不开的。这个特点几乎在刘先生的每一篇著作或每一堂讲课中都可以明显地感觉到。而在他晚年所写的《一九六五年以来美欧图书馆学论文简介》一文中尤为突出。^(注十一)这是一篇很典型的情报分析。它介绍了一九六五年至一九六九年间美欧图书馆工作和图书馆学研究的发展情况和趋势。文章从选材、摘录、报导、综合以至分析研究,脉络清晰,论说明确,分析透彻,具有较强的逻辑性。

上述学术特点与刘先生一生虚心好学,勤奋努力的优良的学风相结合,使得刘先生在图书馆学、哲学、中国书史等方面的科学研究取得了如此重大的成就。

刘先生虽然离开了我们,但他给我们留下的精神财富是巨大的。不仅有大量的科学著作,而且有一套科学的治学方法。我们不但要学习他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的思想,学习他忠诚于教育事业和图书馆事业的可贵精神;而且要学习他不断探索新知识、新技术的求学精神,学习他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学风,学习他科学的治学方法,为进一步发展我国的图书馆事业,不断提高图书

馆学的科学水平而努力。

张树华

一九八一年五月

注一：见《中文图书编目条例草案》导言（载《图书馆学季刊》第3卷 第4期。）

注二：见《现时中文图书馆学书籍评》（载《图书馆学季刊》第1卷 第2期。）

注三：见《美国公共图书馆概况》（载《新教育》第7卷 第1期。）

注四：同上。

注五：见《图书馆学要旨》第一章6—8页。

注六：同注三。

注七：载《浙江省图书馆月刊》第1卷 第9期。

注八：载《图书馆》一九六二年 第二期。

注九：同注一。

注十：两文载《图书馆工作》试刊号和一九七七年 第2期。

注十一：载《图书馆学通讯》一九八一年 第1期。

目 次

编者的话

代序	1
近代图书馆之性质及功用	1
儿童图书馆和儿童文学	4
美国公共图书馆之精神	11
现时中文图书馆学书籍评	14
四库分类法之研究	19
中国现在图书分类法之问题	33
图书目录略说	37
图书分类的初步	48
中国图书分类法：自序	52
中国图书分类法：导言	54
中文图书编目条例草案：导言	61
图书馆内之参考事业	63
图书馆馆员应有之素养	72
图书馆与民众动员	76
书是怎样生长起来的？	80
关于新中国图书分类法的一个基本问题	92
《文艺书籍分类法》译后记	98
图书馆员基本业务知识讲话：	
第一讲 图书馆的工作和图书馆员的任务	102